**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106年暑假「親山淨山、少年同參」**

**學習勵志營系列活動實施計畫**

壹、依據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4月13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60047157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桃園市106年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實施計畫。

三、內政部警政署96年12月24日警署刑防字第0960016328號函頒修正「警察機關防處少年事件規範」。

貳、活動目的：

以「社會服務、正向鼓勵」理念為主要課程規劃重點，建立學生社會服務的觀念，透過淨山活動啟發學生環保意識，使其在活動思索，了解環境教育之涵義。並在聽取更生人的心路歷程分享後，不讓自己的人生道路留下遺憾及後悔；加上施以各項預防犯罪宣導，充分達到預防少年犯罪之最大效益，同時提供學生生活輔導與潛能開發之機會，健全人格發展、正向思考及面對生活中所遭遇之任何挫折。

1. 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（少年警察隊）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、桃園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。

肆、活動時間：106年7月12日(星期三) 9時至18時。

伍、活動地點：

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警政大樓8樓禮堂。

二、蘆竹區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院區。

三、蘆竹區五酒桶山。

陸、集合地點：

參加活動人員於活動當日8時45分前至本局警政大樓8樓報到（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1號8樓）。

柒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各公、私立國、高中(職)學生100名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下載報名簡章（附件1）填寫並經家長同意後，以傳真或親送本局少年警察隊 報名(依傳真或送達時間順序額滿截止)。

二、報名表下載網址：

(一)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全球資訊網。（<http://www.tyhp.gov.tw>）

(二)桃園市少年輔導委員會網站。（<http://www.younger.nat.gov.tw>）

(三)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及桃園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網站(<http://www.cityinfo.com.tw/ilc/tyclo/index.php>)

玖、 本次活動依「桃園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志願服務學習時數採計實施要點」，核發志工服務學生每人4小時志願服務學習時數，請於活動當日攜帶志願服務學習手冊或校方相關認證核章文書。

拾、 活動設計：（課程分配如附件2）

一、少輔志工宣導團-青少年預防犯罪劇場表演暨有獎徵答。

二、「無毒青春、我最愛」勵志講座:

邀請「趕路的雁全人關懷協會」為學子們分享其心路歷程，藉由更生人的借鏡引以為鑑，讓自己的人生的道路不留下遺憾。

三、志工服務活動：

(一)關懷慰問:

前往社會福利機構進行關懷慰問，除認識院區環境、瞭解機關服務宗旨以外，並與機構服務對象一同互動，學習尊重與發揮同理心，並捐贈愛心發票及慰問品。

(二)淨山體驗暨志工服務活動：

為鼓勵學生服務學習的理念，讓學生實際參與淨山活動，引領學生對大自然有更深的認識，感受自然氣息的洗禮，並藉由淨山活動響應環保，走出校園親近大自然。

四、心得分享與意見回饋。

拾壹、活動安全：

一、警局工作人員負責全程活動安全維護工作，本案活動參訓學生均投保旅遊平安險，以維護安全。

二、淨山活動山上中途點設有簡易醫療站，山下備有救護車定點待命。

三、活動期間備有2部公務車（少年警察隊箱型車與偵防車）隨時待命支援。

四、午餐提供每人便當一份（另備有素食餐），膳食提供以新鮮、衛生為原則。

拾貳、雨天備案：

淨山活動如遇有天候狀況無法成行，淨山行程將取消。活動當日，如遇颱風將順延，並於前一日17:00前公布於桃園市政府警查局少年警察隊網站與臉書粉絲專頁。

拾參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補充之。

附件1

**106年暑假「親山淨山 少年同參」學習勵志營系列活動報名簡章**

1. 活動日期與報到地點：106年7月12日 (星期三) 9至18時。
2. 活動地點：如計畫。
3. 活動內容：如流程表。請於活動當日**8時45分前至本局警政大樓8樓禮堂報到**完畢。

※**請攜帶志願服務手冊或校方相關認證核章文書。**

※**本活動核予志工服務時數4小時。**

1. 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國、高中(職)學生，共計100名，**如有先天性疾病無法參與登山活動者，請勿報名**。
2. 活動費用：免費，備有午餐及飲用水。
3. 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**106年6月26日（星期一）17時**止。
4. 報名方式：報名表填寫後，**傳真或親送**至少年警察隊（**傳真：347-2013**，電話：347-2007），**依報名先後參加，額滿為止**，**傳真後請務必電詢確認。本局保留核准與否之權利，曾報名本系列活動無故未出席者，列入備取名額。報名核准名單將於7月3日（星期一）17時前公布於官方網站與本局少年警察隊臉書粉絲專頁。**
5. 服裝：活動當日請著輕便衣物，運動布鞋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性別** |  | | **衣服**  **尺寸** | **範例:S** |
| **身分證統一編號** |  | **出生日期** | | | **年 月 日** | |
| **健康情形** |  | **聯絡電話** | |  | | |
| **地址** |  | | | | | |
| **就讀學校** |  | **用餐** | | | **□葷 □素** | |
| **法定代理人** |  | **關係** | | |  | |
| **緊急聯絡人** |  | **緊急聯絡電話** | | |  | |
| **家長同意書**  本人子女　 　 ，就讀於　 　 （校名），身心健康良好，同意其參加**桃園市政府警察局106年暑假「親山淨山 少年同參」學習勵志營系列活動**，並接受營隊教導，嚴守紀律，如有不接受教導致生意外或活動無關之疾病，願自行負責。  **家長簽章：**  **＊需家長同意簽章，否則不予受理報名；請自存影本備查。** | | | | | | |

附件2

**106年暑假「親山淨山 少年同參」學習勵志營系列活動課程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活動行程** | | **活動說明** | | **備註** |
| 08:10-08:45 | 指定地點集合 | | 報到、分發名牌、確認組別 | | 本局警政大樓8樓禮堂  (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1號8樓) |
| 09:00-09:20 | 1.開訓典禮  2.認識輔導員與新朋友 | | | |
| 09:20-10:30 | 1. 青少年預防犯罪宣導暨有獎徵答。  2. 少輔志工宣導團-青少年預防犯罪劇場表演。 | | | |
| 10:30-12:30 | 「無毒青春 我最愛」-趕路的雁全人關懷協會 | | | |
| 12:30-13:00 | 午餐，休憩 | | | |
| 13:00-17:00 | 志工服務 | 1.乘坐遊覽車前往蘆竹長期照護中心(車程約30分) | | | 由本局承租遊覽車往返 |
| 2.蘆竹長期照護中心 | | 蘆竹長期照護中心 |
| 3.五酒桶山淨山 | | 前進登山步道進行淨山服務 |
| 17:00-17:20 | 參訓學生心得分享與意見回饋 | | | | 本局警政大樓8樓禮堂 |
| 17:20-18:00 | 結業典禮 | | | 頒發結業證書 |
| 18：00 | 賦歸 | | | | |